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函

地址：41341臺中市霧峰區中正路738之4號

傳 真：04-23326915

聯絡人：張家綺

電 話：04-37061532

受文者：國立東石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7月19日

發文字號：臺教國署人字第1110092991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文ATTCH1

主旨：檢送教育部111年7月18日臺教人（二）字第1114202189A
號令1份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依教育部111年7月18日臺教人（二）字第1114202189B號
函辦理，併附原函影本1份。

正本：各國立高級中等學校、各國立國民小學、國立成功大學附設高級工業職業進修
學校

副本：本署人事室

電 子 公 文
交 換 章

